**广东省质监局关于征集2014年度**

**广东省服务业标准化计划项目的通知**

省有关服务业管理部门，各地级以上市质监局，深圳市市场监管局，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管局，省质监局各有关直属单位、挂靠协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　　为加快推进我省服务业标准化工作，完善服务业标准体系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“十二五”规划的通知》、国家标准委等27个部门联合印发的《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标准化工作“十二五”行动纲要》和《广东省实施技术标准战略“十二五”规划》等文件精神，现在全省范围内公开征集2014年我省服务业标准化计划项目。请各单位认真研究部署，做好组织申报工作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　　一、原则和要求

　　（一）坚持公开透明、充分协调、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相结合的原则，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，对申报立项的科学性、先进性和适用性进行充分论证。

　　（二）紧密围绕我省服务业及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发展需要，优先安排与促进广东经济社会发展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、生活性服务业等标准化项目。

　　（三）各单位要结合实际，有针对性提出科学、可行的项目，确保申报项目实施的有效性和适用性，及时按要求申报。

　　二、申报方式和时间

　　（一）申报方式。

　　1.省有关服务业管理部门组织申报并推荐。即申报单位向省有关服务业管理部门申报，省有关服务业管理部门统一组织推荐至省质监局。

　　2.各地级以上市（顺德区，下同）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申报并推荐。即申报单位向当地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申报，各地级以上市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统一组织推荐至省质监局。

　　（二）申报时间。

　　2014年我省服务业标准化项目征集原则上分两批进行，6月和10月为集中受理申报时间，截止日期为6月30日和10月31日。

　　三、申报项目类型与重点

　　（一）项目类型：本次申报项目分为两大类，即地方标准制修订和先进标准体系试点项目。

　　（二）立项重点：见《2014年广东省服务业标准化项目申报重点参考目录》（附件1）。

　　四、申报材料要求

　　（一）《广东省服务业标准化项目申报分类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由组织申报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，要求分类汇总，并按项目优先顺序排列。

　　（二）《广东省服务业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3）。由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单位填写，要求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，组织推荐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　　（三）《广东省服务业先进标准体系试点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4）。由先进标准体系试点项目申报单位填写，要求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，组织推荐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　　（四）请各单位于截止日期前将申报材料纸质文本（一式两份）及电子文档报送省质监局标准化处。

　　联系人：刘永钊

　　电 话：020-38835915

　　地 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363号广东省质监局标准化处

　　邮 箱：gdfwybzh＠163.com

　　附件：

　　1.[2014年广东省服务业标准化项目申报重点参考目录](http://www.gdqts.gov.cn/govinfo/auto37/201404/W020140429629530570595.doc)

　　2.[广东省服务业标准化项目申报分类汇总表](http://www.gdqts.gov.cn/govinfo/auto37/201404/W020140429629530573427.doc)

　　3.[广东省服务业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申报书](http://www.gdqts.gov.cn/govinfo/auto37/201404/W020140429629530731036.doc)

　　4.[广东省服务业先进标准体系试点项目申报书](http://www.gdqts.gov.cn/govinfo/auto37/201404/W020140429629530731160.doc)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  　  广东省质监局

　　2014年4月23日